

小說組
冠軍

王證恒

城大中文系三年級學生，曾得青年文學獎小說高級組冠軍，全港青少年空手道團體賽組手季軍，作品散見於《字花》。



南歸貨車

窗縫吹來森冷的風帶走香菸的火屑，紅色的光點飛揚片刻即便即熄滅；菸將燒盡，火光照紅了兩指，隔着粗糙的繭，仍感到灼熱。輝多抽了一口菸，便把菸蒂從窗縫拋出。菸蒂和星火飛至不遠處，便掉落在路旁稠稠的污水窪中，沒擊起半點起穀紋。白日藏於山後，遠方微弱的光隨之消散，湛藍的天色漸漸變成黑魘魘的；卻不見星。漫長而筆直的公路終為夜所覆蓋，貨車待在油站旁的停車處。他再次啟動引擎，關上了窗，風被隔於窗外，車廂頓時暖和起來。他呵了一口氣在乾燥的手，手心稍稍濕潤，便抓住軀盤，調正椅背，駕車上路去。

路燈疲弱，只有車頭燈所照及的一小範圍能見得清晰，光明所及之處，除了凝冷的瀝青路和微微反光的、被磨蝕得不清不楚的路線標記，可謂空無一物。遠方一點一點熹微的燈光勾劃出煙囪的輪廓，龐然巨物潛伏暗處，靜默不動。車一直行駛着，路燈後退。他

感到有點暈，便抽出菸，含在嘴角，在窗前拿火機，點火，用力的抽了一口，口腔麻痺，彷彿有許多小蟲四處逃竄；苦澀的煙湧上鼻腔，白煙從鼻孔湧出。他開了唱機，放着鄧麗君的甜嗓子，調和南海菸熬人的苦澀。在大陸的公路，無論如何也不能下車，就算煙癮起，也要在車上抽；就算是見到死屍或傷者，也要當作看不見。這番話，是他初開中港貨車時，德哥在東莞的小香江酒吧告訴他的。那天他雖然半醉，但仍把這句話牢牢的記住。德哥把背心掀起了，只見青龍刺青之下有一道凸出的疤。被人偷去了內臟嗎？輝笑說。白癡，偷了內臟還能活嗎？他放下了衣，抽了口菸。那天我見到一個男人倒在公路旁，旁邊有一個女人蹲着。我下了車，走近去看，那知我一走近，男人便站起來，拿刀指着我，女的用繩把我的手綁着。他們把車上值錢的也都搶去，然後便逃跑。德哥問他：你知道後來發生甚麼事嗎？輝喝了一口酒，一邊搖頭，一邊看着杯中漾回的冰塊。然後那個女的問了一句，他會記得我們的樣子嗎？那男人便回身刺了我一刀。德哥狠狠的抽了一口中華菸。又說，那是個菜鳥，那刀刺得不深。但那個女的眼睛很漂亮，德哥冷冷的笑了一笑，嘴角的紋理在暗黃燈光下顯得特別深刻。說罷，德哥便跑到大電視前，擁着兩個豐腴的北妹，用廣東話唱劉華的《忘情水》。彩燈迷醉，投映在北妹的貼身白裙之上；德哥的手慢慢挪移，一手往上放，一手往下放；兩女跳着嬌媚的舞，腰肢如水，彷彿會隨彩光瀉在地上。輝獨自看着酒吧搖曳的身影，喝着冰冷的龍舌蘭。那時只要說廣東話時夾雜幾句 ok、thank you，腰間掛着諾基亞，女人總是不缺的。

前路漠然，霧隨夜色驟來。燈光投在霧水，形成兩道光柱，光柱之中，水點恍惚不定。偶然有車從鄰線掠過，風颯然而響。小鄧的歌聲柔和如水，輝以沙啞的聲音唱和着，如巨石投在靜水。德哥的道理是對的，但他忘了，除了公路之外，東莞也是個不可駐足的地方。德哥之後和北妹冰拍了拖，打得火熱，有次更把她灌醉了，藏她在貨櫃，運她回香港，又把她運回東莞。後來冰出了軌，德哥拿了一柄豬肉刀去尋仇。誰知仇家是當公安的，見德一亮刀，便從

腰間抽出一柄黑星手槍，把德哥轟斃了。事後有夥計去了驗屍，見到他的頭蓋被削去了一片。黑星真厲害，把故事說完後，德哥的夥計補充了一句。輝和他的妻也去了德哥的喪禮。他進了禮堂，看見輝的遺照，笑容燦爛；但相片必是經過修改的，他一排被煙薰黃的牙齒，竟潔白如雪。他和妻向德哥的遺照鞠躬後，便想上前慰問德哥的妻；那是一個色衰的婦人，眼角的皺紋如縱橫的、乾涸的河道，這是多少妝容也不能掩飾的；輝越走近她，便越加見其老態；但他驀然發現，她有點像冰，尤其是她的眼睛；德哥搞婚外情，原來也是一種懷舊。我是德哥的夥計阿輝，輝對德哥的妻說。就是你帶壞了他的嗎？輝的面上一辣。德哥的兒女拉開了母親。輝的妻摸摸他的泛紅的臉頰。痛嗎？問道。輝輕輕撥開妻的手。阿嫂，節哀，輕聲說過後，便和妻走了。門前，有兩個孩子將金銀衣紙丟進火爐，火光照得他們的臉紅彤彤的。他順手丟了一包中華菸在爐中，橘紅色的包裝立刻萎縮、薰黑。一路好走，輝看着爐火說。他的妻也跟着他說，好走了，眼中有灼灼的火光。那是一個炎夏的晚上，離開殯儀館後，他便駕着新買的二手車回家去。他從倒後鏡看着妻，她的眼中帶着淚光，雙手安放在大腿之上，靜謐、悲傷。這年來，生活習慣嗎？他問妻。嗯。她點頭。她看着妻的眼睛反映着窗外的流光。你可以回香港工作嗎？妻問道。輝的左手從軼盤鬆開，撫住她年青的、沒脂肪的背。我老了，在香港找不到工作，輝說。他的妻沉默了一會，又說：你不是說你的朋友在香港當巴士司機嗎？他沒說話，專心開車，看着無數的路燈；他發現他的眼睛也濕了，燈光幻化成遊移不定的飛蟲，意欲飛，卻只能蠢蠢欲動，停滯不前。前方是明亮的小鎮，暗黑的公路將盡；寒夜卻似是無盡，不住生長，不曾中止。過了這裏，便很快到深圳了，他心想。

小香江酒吧便是坐落在這東莞邊陲的小鎮，如今，小香江似是一種諷刺。他駛進小鎮，從前的一街酒吧、舞廳不是結業了，便是敗落無人。原本的洶湧人潮，男男女女，不復再現。霓虹燈仍舊亮着，只是間或有一盞兩盞壞掉了，卻無人修理。他的心悄悄一搖，想起自己在九六年曾獨自到荔園走了一趟，兒時覺得巨大無比的機

動遊戲，今已覺蹙足不堪，那本已消瘦的大象已經不復存在，他隨意玩了幾個無聊遊戲，便離去了。那年，也是他父親去世的一年，他告訴父親，荔園拆了。父親喃喃自語，沒人知他在說甚麼。他放慢了車速，路上，有不少完成了一半的建築；前方有一黑壓壓的巨影，他曾聽別人說，如果它建成了，便將是鎮上最大的商場；華麗的外牆只建了一半，便不再建下去，聽說當老闆得知鄰近的商場的舖位沒人租，便帶着資金潛逃。他曾跟一個開工廠的商人老陳聊天，他那晚在小香江和他喝酒，他跟輝說東莞不行了，人工太高。那你打算怎樣？輝問他。去越南，越南的女人漂亮，老陳笑說。輝不曾相信，這城市會這麼好下去；但也不曾相信，它會這麼快終結。工廠在地上兀然冒生，使農村成了風煙之地；工廠凋空，熱鬧便過去，一切復歸平靜。昔曾和輝一同在東莞吃喝玩樂的同行、朋友，現在大多都回到香港工作，有的更是患了重病，長臥在床。

不用十分鐘，便駛到小鎮的邊陲。被廢氣薰得灰黑的房子的底層，有一家明亮的小店。他下了車，關上門，逆着冷冽的風，蹣跚走進便利店去買菸。他走到櫃檯前，拿了十二包裝的香菸，放了一張一百蚊人民幣在檯面，毛主席的臉上寫上了數目字，好像是電話號碼。回香港嗎？店員用廣東話說道。本地人嗎？輝反問。她點頭，找給他零錢。真想到香港走一遍，當年他的妻子跟他說。想看大城市嗎？輝問她，她點頭。那時她在工廠工作，在便利店當兼職；她不算是一個漂亮的女子，臉上並無妝容，但一雙靈動的眼睛，以及豐腴的嘴唇，卻教人深刻。他從此每次經過小鎮，也會到這裏，看她在不在，和她聊天、開玩笑。有時她在，有時不在。後來他約她到了一家餐廳見面，他給了她一個諾基亞，說可以隨時找到她；她把諾基亞推回給他。我不要，我不想讓我的同事見到，她說。他把電話放回袋中。她說：有空，就寄信給我，好嗎？好的，他說。那天他牽着她的手回去宿舍，那是一雙粗糙的小手；他決定不再讓她在工廠打工。她走後，他也駕車走了，他看見工廠有一道高聳的煙囪，噴發着廢氣裊裊。工廠仍亮着燈，到底她是回去工作，抑或睡覺？往後，他寄了幾張明信片給她，明信片上印着的，全是香港的

繁華之景。

他上了車，點了菸，開車；死氣喉排出和煦但有毒的空氣，他告別了後方破敗的小鎮。不久，又走上了公路，小鎮被拋在後方，在倒後鏡上化為細小的光暈。他的妻來到香港後，本來生活得不錯，但不知從哪刻起，她便日漸消瘦，臉龐凹陷，終日坐在窗前，看着後山。他不知道她因何而悲傷，她彷彿進入了無形的密室之中，走不出來。他們住在細小而安穩的單位，不過四百多呎，但他花了一筆錢去裝修房子，使房子精緻非常，他還特為他的妻在廣州訂造了一張梳妝檯，但他的妻卻從來沒在那面鏡子前妝扮過。他們的房間向着後山，有時風大，後山的樹起伏如浪，如直立的暗海。他回到家時，看見家中只亮了一盞暗燈，他的妻坐在窗前，看着後山；燈光照射在她臉上，使她面色泛黃。我回來了，他說。她點了頭，擠出微笑。熱風從窗外吹進來，帶來了濕熱的空氣，以及夜的沉默。我先洗澡，他說。她又是點頭，彷彿失去了說話的能力。他把燈亮了，只見她一臉蒼白，上身穿着一件不合身的、滿是皺褶的襯衣，下身則是一條過於寬鬆的褲子，露出無力、瘦削的雙腿。他心情一沉，思量着她的無形的病；他看着窗，憂心她有天會從窗子一躍而下。我已在香港找到了工作，當的士司機，人工少了一截。他說時，裝作事前已作細思。他把上衣脫掉，坐在床沿。他的背脊有一個老虎刺青，他中年體胖，使老虎兇猛的面相變得寬容。他驀然感到身後有一微暖的身體緊緊貼着他，一層薄布之後，是貧弱的乳房、嶙峋的胸骨。他轉身，抱住了她，掃着她沒半點肌肉的背。我們去洗澡，好嗎？她說。她的手圈着他的背，手掌放在老虎刺青上。她的手已不再粗糙，彷彿換上了新的皮膚，只是異常的冰冷。他感到他的背為她的淚水所濕，他知道，就算他回香港工作，她仍是不會快樂，他覺得她已進了無盡的、幽暗的隧道，走不出來；然後他也哭了，有些晶瑩的淚水卡了在他的鬚鬚上。

這也許是他最後一次走這一段路了，今日後，他便要把車賣掉，當的士司機。這趟路程好像比以往的長。他想快一點到深圳，便把車開得更快；路燈不住後退，被車速拖拉成一道斷斷續續的線。小

鄧的精選已經放完了，引擎發出粗糙的聲音；車已經老了，將它賣掉，也只賣得二十萬，但幸好，也夠他買一輛二手的士。他手執着他握得平滑的軚盤，忽而感觸。他忽然有點掛念德哥，掛念那一段風光而自由的日子；但人總要停下來，總不能一直走下去，好像德哥，四十多歲還去搞婚外情；自己的女人離開他後，還要去尋仇。他記得德哥死前的一晚，和他在小香江喝酒，那時東莞已經變了，工廠大多已遷移，而坐落於小鎮的工廠，也即將結業。輝拿着酒杯，看着杯中燈光的倒影。我和冰分手了，德哥說。節哀順變，輝笑說。那時他沒料到德哥對那段感情是認真的。德哥喝了一口白蘭地，把杯放在檯上；冰下沉，又浮升。他看着大電視中 90 年代的 mv。德哥的眼睛泛起淚光。輝沒有見過德哥悲傷，更沒有見過他哭，德哥一直也很開朗，風流成性。德哥那天仍是抽着中華菸，抽得很用力，使菸蒂的紅火明亮得像一顆早星。他那晚異常沉默，頭髮凌亂，沒悉心打扮，眼睛流露出一種異樣的光。翌天，輝收到電話，德哥被人轟死了，輝收到這消息後，默不作聲，掛了線；他開始幻想，如果他的妻離他而去，該怎麼辦？

德哥一走了，他們本來要好的一幫朋友也散掉了，而整個東莞，也彷彿從此頹敗不起，工廠結業，女工也去了當妓女，城市只剩下黃色事業；整個城市也彷彿失去了未來，霓虹燈照樣亮着，所有人都都忘記了時間的存在，夜夜笙歌；沒人會意，不經不覺間城市的邊沿已慢慢壞死。輝只想守住在香港的小小的家；輝自覺老了，他需要溫暖的身體，以及平淡的關係。四周的車越來越多，快到深圳了；縱是深夜，前方的大廈仍然燈火通明，為夜空中的雲勾劃出清晰的輪廓；雲慢慢的移動，由此地飄到他方。他想起了自己第一次走這段路，是德哥帶他走的，他坐在德哥旁，看見前方有光，便問道：是日出嗎？不，那是深圳。德哥用低沉的聲音說道。德哥駕車時，總不嬉笑，凝神於前方單調的公路；那時四大天王選雄霸樂壇，德哥最喜歡劉華和學友，他駕車時，間或哼着張學友的《吻別》。輝曾問過德哥，他吻別過多少個女人，德哥笑了笑，說忘了。輝又問德哥，你上過那麼多女人，哪個令你最難忘。德哥說是他的妻，

因為，那是他的初戀。德哥說起他的妻時，臉上的肌肉微微的抽搐着，似在壓抑自己的情感，彷彿青年喝第一口啤酒時，總是繃緊着臉，不讓別人知道自己害怕苦澀。輝總覺得，德哥心頭中有難解的結；而這結，在他駕車時，又或是微醉時，才看到端倪。

輝駛進了深圳市中心；街上只剩下買醉的人，佇立或漫遊，像鬼魂一般，沒有目的地，旨在停留於冷夜，不想邁向早晨。夜雖寧靜，但亮得刺眼的閃爍的招牌卻彷彿發着一種使人躁動的雜音；在這招牌下的高門之後，定必仍舊有人跳着熾熱的舞，喝着烈酒，又或做愛；但一切鎖在門後，隱秘不宣。輝自娶了妻後，便很少到這種地方；這不是因為他怕老婆罵，而是因為他再沒氣力去填塞狂歡過後的空洞；這種生活，只要停下來了，便不重蹈。他和他的妻交往了不久之後，在深圳買了一套房。她的妻總是等他回家。他有一段日子沒回香港睡，後來更退租了香港的房，直接住在深圳。等待是奇妙的事情，離去了又回來的微妙感覺，是他之前未曾嘗過的。他一開門，便和她擁抱。年青的肉身藏着無盡的慾念，他每一次也盡力滿足她。他已經四十多歲了，不能再以體力去取悅這芳華正茂的女子，去把她心中那小小的獸弄得疲憊乏力；他只能以多年以來在女人和女人之間磨煉得來的技巧去取悅她；有時他甚至不是以他的陽具，而是以他男性的、尚算靈活的手。他開始發覺，自己的快感不在於那一刻，而在於她呼吸的聲音，以及她用不標準的廣東話喊着「輝哥」的時候。德哥說過，這便是愛情。做過愛後，他們便吃飯。他買這套房時，特意買了一張精緻的玻璃飯桌，因為他的妻煮得一手好菜。兩個人的家寧靜得很，疏落的對話如石墜落，但這樣的生活，自有一種幸福。輝很享受那時的生活，但他明白，他的妻所求的不止於此；她想到香港，她想結婚；他為之隱隱不安。

輝向她求婚那天，在做愛以後。那個炎夏，他們開了空調；室內瀰漫着使人失去慾望的潔淨的空氣。他們也都疲累，臥在床上。他拿出了紅色的盒子給她；她拿起紅盒子，打開了它；床頭的一盞小燈照着那顆不大不小的鑽石，折射出淡黃的光。他把指環套在她的指上。站起來，他說。她只穿內褲，白皙而年青的軀體，襯着指

上的光點；微光之下，她像一個寧靜的雕像，那不大不小的乳房就像微風堆成的沙丘。他們擁抱，他緩慢的跪下，他的長着鬍鬚的臉，磨擦過她的臉龐、頸項、乳房；最後他用耳朵貼着她的小腹。他問，一切會改變嗎？不會的，她說。他忽而想起，他昔日在小香江聽過的不同的故事，本來安好的關係，只要一來到香港，便摧毀。你可以和我回一次韶關嗎？去見我的父母，她問。他撫着她的脊骨。他說好。輝一輩子也只去過一次韶關，他不知以後還會不會去。

大巴駛離了深圳，上了公路，到韶關去。韶關其實在哪裏？他問他的妻。不太遠，他的妻說。

她的妻靠着他的肩睡，睡得很酣。他也睡着了。從前的大巴放鄧麗君，現在放周杰倫，輝根本聽不到他在唱甚麼。睡時，他多次夢見自己已到達韶關，但醒來，卻見妻仍在他身邊酣睡，帶着香氣，像沐浴後，潔淨的孩子。他們到了韶關，又在一個車站等車，到偏遠的鄉村去。那是衰落已久的鄉村，沒有新建的房，大多是青磚瓦頂的屋子。老人還在務農。那是個帶霧的清晨，薄霧使路朦朧不清。甚麼也沒有改變，她說。你多久沒有回來過？輝問她。這是我離去之後，第一次回來。她帶點感慨地說。他牽着她的手，走一段逶迤的路。黑土沾上了他的皮鞋。她又熟稔的走了一段曲折的路，來到傢門之前。她把老舊的木門推開，門沒有鎖上。室內是一室簡樸的家具，籐椅木桌；牆上的揮春過了年後沒有撕下；牆的中心有一個木架，木架之上是電視，電視上是神檯，供奉着毛主席和土地公公。他們又走進她的房間，房間仍是少女時的陳設，教科書仍排在案上，衣服還在衣櫃之內。她離去已久，房間卻一塵不染。

她的父母在傍晚才回來，他們的皮膚黝黑，個子不高。她向前走，抱着他們，說着方言。他上前和他們握手，他們的手很粗糙。那晚他們在村口開了幾席酒，村裏的年青人也都到城市工作，只有老人和小孩來。晚宴放着老調子；小孩在外邊追逐着；老人說着陌生的語言，喝着悶酒。那晚他們有點醉，十二時便回到房間去睡。四周漆黑一片，他們擁抱着。你知道嗎？我小時候很想離開這裏，她說。他將她抱得很緊。她又說，小時候，有一個從城市來的老師，

初時我們也覺得他很好人。但後來他跟我和我最好的朋友說，如果誰脫衣給他看，便帶我們到城市去。後來你有沒有給他看？輝問過後，便伸手進她的衣內，捏着她的乳房。沒有，但我的朋友後來和他去了城市，她說。那他倒沒騙你們，輝說。但城市沒有我們想像中那麼美好，城市也會衰落。他吻她，她不能說下去。她的房間沒有門，只掛着一片薄布，他們只能很靜很靜的做愛，不讓別人聽見。

貨車快要回到香港了，忽而下起細雨。前方是一個光明的城市，兩點凝聚了光，使整個城市收納於水點之內；他開動水撥，幻影瞬間破滅。他記得有一個晚上，他回到家，那時他的妻初到香港。他把門打開，只見一片漆黑。已是深夜，家中無人。他打電話找她，電話鈴聲響起，她把電話遺在家中。他到街上找她，走過了立交橋、隧道、商場、公園。最後，他在街上遇到她，他從後擁抱着她，她轉身，跟他說：我迷路了，這裏到處也是大廈，我辨不清方向。輝說：下次別忘了帶電話。她說好。然後他們便乘最後一班輕鐵回家，車廂中只有他們，他們互相靠依。街上無人，他們彷彿成了城市中最後的人。她轉而靠着窗戶，看着無星的天空。她的眼淚倏忽間掉下。她說她流浪了許久。他說：現在這裏便是你的家了。他撫着她的耳垂，一個埋合已久的耳洞。

驀然有藍色、紅色的燈從右方傳來。他把車泊在路旁。從抽櫃中拿出了一包駱駝菸下車。德哥跟他說過，如果帶私貨，被公安截停了，他們會通報海關，但一般一包駱駝菸可以了事，給他們菸，他們便沒查得那麼緊。為甚麼不送長城菸？輝問道。那樣太明顯了，誰也知道你做壞事，德哥說。輝穿了外套，便下車。寒風凜冽，細雨綿綿，陰風如冷手冉冉伸進衣內。幾個穿着湛藍外套的公安站在他前面，燈光照不到他們的臉龐。輝的手在發抖。真冷，輝笑說。然後把一根駱駝菸拿出來抽，他用手蓋住菸，擋住雨水。他抹掉手中的水才打火，打了好幾次，才能燃起火種。點火；輕輕的一抽一吐；大概因為天氣冷，噴出來的煙特別的濃。拿根菸來抽可以麼？左方的公安笑說。沒問題。他拿出三根菸，放在他們的手中。他們將之放在嘴唇之間，輝拿打火機為他們點火；微弱的火光稍稍照亮了他

們的輪廓。貨櫃裏的東西是甚麼來？其中一個公安問道。也都是木材，輝說。打開來看看可以嗎？其中一個公安說。輝說沒有問題，帶他們到車尾，把櫃門打開。門開了，只見一捆一捆的木條。不怕木材弄濕嗎？其中一個公安說。那我先關門了，輝說。好的，沒其他事了，公安說。他們徐步回到公安車上，開車走了。

輝回到車上，舒了一口氣。在木材之後，其實全是走私香菸；他覺得走這後的一趟，必須要賺一筆錢。他又開了唱機，放小鄧的曲。菸還沒抽完，卻原來已被雨水弄濕。他又燃點了一根新的駱駝菸，他決定要好好的細味這根菸。這個夜晚，大概只有小鄧的歌聲和菸蒂是暖和的。他忽然有點害怕自己的妻會去偷情，去和年青的男人做愛；但他更害怕回到家後，他的妻仍舊抑鬱無言。快要到關口了，他決定卸下貨物後，要回家好好的幹一趟他的妻，最好，能夠誕一個孩子，他覺得，這是他們唯一的出路。他多抽了一口菸，便把菸蒂掉到外邊；他口中滿是香純的菸草味，他不忍吞嚥唾液，好讓濕冷無盡的夜，有一點味道。

得獎感言

那些晚上我總徘徊於無故死去的人、蒼白憂悒的知識分子、一隻綠色的候鳥、夜行貨車、悽慘無言的嘴、雲以及綿長而不合文法的句子之間。那是陳映真的小說，那是慘白的年代的幽微的光，讀來總叫人莫名的感動。

於是我下定決心，要寫一些關懷社會的小說。〈南歸貨車〉所指涉的是「香港人」今日所面對的種種問題，此亦呼應比賽的題目——城市生活；小說的內容，還需讀者詮釋，如有甚麼不足之處，還請指正。

最後，在此感謝評審的青睞，也感謝楊宏通老師和李婉玲老師的教導，當然，還有父母、女友多年來的支持，謝謝！

“ 評審意見

李黎女士

題目雖有「歸」字，全文卻寫出了三個沒有歸屬感的人。

主角貨車司機「輝」永遠在路上，奔走在兩個城市兩個世界，中間一條「不歸」之界線——兩邊都沒有給他歸屬，而他已在路上老去。

他的妻子，曾經那樣嚮往香港，到了香港生活卻一樣不快樂甚至更不快樂。是因為他不斷的奔波？還是她的城市之夢的破碎而走上不歸之路？

「德哥」因一場婚外戀而莫名其妙的喪生，「輝」對「德哥」之死的頓悟非常動人：他的「出軌」以及後來的尋覓，竟然為的是「懷舊」——找尋初戀歲月的妻子的替代。純真年代無法復返，無法回歸最初，也是一種破碎，且賠上了性命。

舊無可懷，而新（心）無所歸的空與寂，以為城市可以填補甚至實現夢想，這種期待的落空既殘酷又無奈。小說把這份無奈處理得恰到好處，沒有太多感傷濫情。

文字是十多篇裏錯別字最少的（雖然有兩處犯了事實上的錯*），也乾淨，而整篇的結構雖然好像是一節節「在路上」的片段，其實很完整，語言和風格也很統一。

* 98 頁 4 行，「輝的遺照」應是「德哥的遺照」。

98 頁倒數 15 行，妻子坐在身旁，怎麼可能「從倒後鏡看着妻」？

李銳先生

難得見到如此真實、質感的香港底層勞動者的生活，作者不被任何時髦的文學理論所左右，展示了一段記錄影片式的生活流。小人物的慾望、希冀和難以掙脫的命運在這生活流裏沉浮掙扎，讓人體味到甘苦的同時，也見證了無聲無言的生命尊嚴。

”